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7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8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6
十二、其他说明.....	26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6
（二）其他.....	2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承担古县、浮山县、安泽县的执法监测职能，支持配合属地生态环境执法，并按要求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相关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隶属于临汾市生态环境局，由原古县、浮山县、安泽县三个县级站整合而成，编制68人，现有在岗人员52人，我站目前下设的科室有：党办、综合部、人事室、财务室、古县分部、安泽分部、浮山分部。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78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2	96.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99	27.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05.49	605.4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26	51.2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0.76	本年支出合计	780.76	780.76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780.76	支出总计	780.76	780.76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780.76	780.7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2	9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2	96.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	1.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7	62.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4	3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9	27.9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49	605.49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7.00	157.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00	157.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448.49	448.49					
2111450	事业运行	448.49	448.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6	5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6	5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6	51.26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0.76	623.76	1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2	9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2	96.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	1.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7	62.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4	3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9	27.9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49	448.49	157.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7.00		157.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00		157.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448.49	448.49	
2111450	事业运行	448.49	448.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6	5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6	5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6	51.26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780.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2	96.0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7.99	27.99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05.49	605.4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1.26	51.2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0.76	本年支出合计	780.76	780.76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780.76	支出总计	780.76	780.76		

预算公开表5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0.76	623.76	1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02	96.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02	96.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1	1.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87	62.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44	31.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99	27.9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48	0.4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48	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51	27.5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5.49	448.49	157.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57.00		157.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57.00		157.00
21114	能源管理事务	448.49	448.49	
2111450	事业运行	448.49	448.4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26	51.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26	51.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26	51.26	

预算公开表6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23.76	557.80	65.96
工资福利支出		555.78	555.78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94.78	194.78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37.97	37.97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44.06	144.0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2.87	62.87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1.44	31.4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51	27.5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89	5.89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1.26	51.26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93		65.93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0		9.7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维修（护）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专用材料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5.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2		4.7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5		13.75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6		11.7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2	2.0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54	1.54	
奖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8	0.48	
其他支出		0.03		0.03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0.03		0.03

预算公开表7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6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157.00	157.00				
办公设备购置	29.00	29.00				
房屋及车辆租赁费	15.00	15.00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经费	100.00	100.00				
实验室改造建设	5.00	5.00				
资质认定费用	8.00	8.00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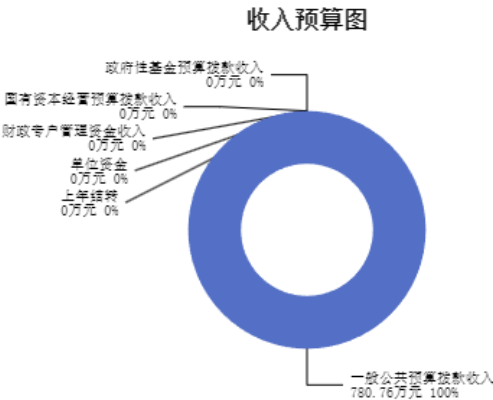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预算收入总计780.7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780.7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80.7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开展业务，未编制预算收入。；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780.76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780.7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增加780.76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开展业务，未编制预算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预算收入780.76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0.76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支出预算780.7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3.76万元，占79.89%；项目支出157万元，占20.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80.7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80.7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780.76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7.99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05.49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1.26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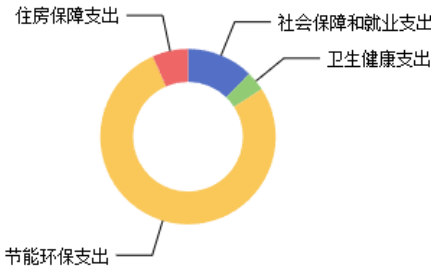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80.76万元,比上年增加780.76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780.7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6.02万元，占12.30%；卫生健康支出27.99万元，占3.58%；节能环保支出605.49万元，占77.55%；住房保障支出51.26万元，占6.57%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623.7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557.8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等；

公用经费65.9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电费、福利费、维修（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其他交通费用、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其他支出、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9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9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我单位2025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5个，共计金额157.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157.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157.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157.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临汾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省生态环境厅王帅红厅长《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相关要求，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积极着手准备，因基础能力过于薄弱，实验室条件远远达不到标准化建设要求，现有实验室及办公室需提升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站内人员无法正常办公，急需租赁办公场所并购置办公设备家具等，以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1. 东部站2025年办公设备购置明细2. 关于印发《临汾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临财资〔2023〕48号）4-5页3. 关于临汾市生态环境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临编办发〔2020〕207号）11页4. 中共临汾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市中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等单位调整编制在通知（临编办发〔2021〕169号）首页5. 临汾市生态环境垂直机构改革转审核确认单。					
项目设立必要性		划转及新增人员52人，需购置办公设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所需。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临汾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和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拟购置台式电脑13台，便携式电脑2台，A3打印机1台，A4打印机5台，空调（3500*12、7500*2）大小14台，办公桌15个，办公椅15个，沙发大小15个，茶几大小9个，文件柜10个，高低床5个，计29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相关要求，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积极准备，现有人员52名，急需购置办公设备家具等，以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为保障东部站各项工作尽快步入正轨，确保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资质认定，具备基本办公条件所需配置，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	≥13台	数量指标	台式电脑	≥13台
			便携式电脑	≥2台		便携式电脑	≥2台
			办公桌	≥15张		办公桌	≥15张
			空调	≥14台		空调	≥14台
			A4打印机	≥5台		A4打印机	≥5台
			A3打印机	≥1台		A3打印机	≥1台
			办公椅	≥15把		办公椅	≥15把
			沙发（单）	≥5个		沙发（单）	≥10个
			沙发（三人）	≥10个		沙发（三人）	≥5个
			茶几（大）	≥4个		茶几（大）	≥4个
			茶几（小）	≥6个		茶几（小）	≥5个
			高低床	≥5张		高低床	≥5张
			文件柜	≥10个		文件柜	≥10个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验收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购置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费	≤290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费	≤29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提高30%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提高3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100%
	工作效能提升度	提高30%		工作效能提升度	提高3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长期使用	≤15年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可长期使用	≤15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3173651

项目名称		房屋及车辆租赁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临汾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 因办公面积严重不足，为保障正常办公，拟租赁办公用房（地址：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占地面积345平米，地上三层建筑面积428.3平米）并进行简单水电改造、空间隔断、墙壁粉刷、院落平整等，计10万元。2. 授权划分分，东部站承租古县、安泽、浮山三县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职能，并支持配合属地生态环境执法，形成生态环境监测与生态环境执法有效联动和快速响应，同时按要求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相关工作，需租车1部，维修、保养、租赁费5万元。						
立项依据		为确保2025年6月份前完成资质认定并达标验收，拟将现有实验室及办公室约270平米合并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因站机关现在在岗52名人员无法正常办公，拟在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租赁办公场所，占地面积345平米，地上三层建筑面积428.3平米。因三县辖区范围较大、企业分布零散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和快速反应，需租赁车辆一部。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各项工作尽快步入正轨，确保2025年6月份前完成资质认定并达标验收，拟将现有实验室及办公室约270平米合并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目前站机关在编在岗人员52名无法正常开展各项工作，根据实际需求和迫切需求，拟在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租赁办公场所，确保各项工作能正常运转。根据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临汾市2024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9号）和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4年临汾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63号）文件要求，需在2025年对涉及环境监管重点单位26家共计315个监测点位，对涉及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6个行政村10个监测点位开展监测，此项工作需长期开展，古县、安泽、浮山区域面积较广，企业分布零散，需租车一部，确保监测任务顺利实施。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财务及内控管理相关制度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1. 拟租赁办公用房（地址：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占地面积345平米，地上三层建筑面积428.3平米）并进行简单水电改造、空间隔断、墙壁粉刷、院落平整等，计10万元；2. 需租车1部，维修、保养、租赁费5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各项工作尽快步入正轨，确保2025年6月份前完成资质认定并达标验收，拟将现有实验室及办公室约270平米合并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目前站机关在编在岗人员52名无法正常开展各项工作，根据实际需求和迫切需求，拟在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租赁办公场所，确保各项工作能正常运转。根据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临汾市2024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9号）和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4年临汾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63号）文件要求，需在2025年对涉及环境监管重点单位26家共计315个监测点位，对涉及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6个行政村10个监测点位开展监测，此项工作需长期开展，古县、安泽、浮山区域面积较广，企业分布零散，需租车一部，确保监测任务顺利实施。				为确保2025年6月份前完成资质认定并达标验收，拟将现有实验室及办公室约270平米合并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因站机关人员无法正常办公，拟在古县岳阳镇丹凤路紫薇巷043号租赁办公场所，占地面积345平米，地上三层建筑面积428.3平米。因三县辖区范围较大、企业分布零散的实际情况，为确保工作正常开展，需租赁车辆一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345平米	数量指标	房屋租赁面积	≥345平米	
			车辆租赁	≥1部		车辆租赁	≥1部	
		质量指标	车辆状态可靠性	>90%		质量指标	车辆状态可靠性	>90%
			房屋安全保障性	>85%			房屋安全保障性	>85%
		时效指标	租赁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租赁及时性	及时
			租房总成本	≥100000元	成本指标		租房总成本	≥100000元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租车、维修、保养费用	≥50000元		成本指标	租车、维修、保养费用	≥50000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予以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予以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保障	>8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单位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保障	>8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及机关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及机关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3231841								

项目名称		实验室改造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临汾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省级资金配备的大气、水环境设备于24年底和25年初将陆续到位，现有硬件设施和占地面积远远不能满足实验室设备安装和达标验收要求，拟将现有办公室6间约100平米、实验室170平米，共计270余平米提升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并进行房顶漏雨修补、水电改造配套、空间隔断、墙壁粉刷等。					
立项依据		项目依据《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和省生态环境厅王帅红厅长《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目前，东部监测站是全市唯一一家没有取得资质认定的区域监测站，为此省厅、市局要求务必于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省级资金配备的大气、水环境设备于24年底和25年初将陆续到位，省厅、市局要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现有实验室面积严重不足，硬件设施老旧，需尽快进行房顶漏雨修补、水电改造配套、空间隔断、墙壁粉刷等提升改造和修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执行内控管理制度和财务制度，参照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合理节约利用资金，在现有基础进行提升改造，并确保达标验收。					
项目实施计划		将现有办公室6间约100平米、实验室170平米，共计270余平米提升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并进行房顶漏雨修补、水电改造配套、空间隔断、墙壁粉刷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各项工作尽快步入正规，确保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等相关要求，按照《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和省生态环境厅王帅红厅长《在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精神，对现有实验室硬件严重不足情况进行分析评估，考虑以修缮改造、节约资金为原则，确保实验室改造建设符合工作需要和达标验收的基本条件。				省级资金配备的大气、水环境设备于24年底和25年初将陆续到位，省厅、市局要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现有实验室面积严重不足，硬件设施老旧，需尽快进行房顶漏雨修补、水电改造配套、空间隔断、墙壁粉刷等提升改造和修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验室用房改造面积	≤270平米	数量指标	实验室用房改造面积	≤270平米
		质量指标	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	≤70%	质量指标	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	≥80%
		时效指标	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及时性	100%	时效指标	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及时性	100%
			大气、水环境设备安装使用及时性	100%		大气、水环境设备安装使用及时性	100%
		成本指标	实验室提升改造总成本	50000元	成本指标	实验室提升改造总成本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业务正常开展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业务正常开展	≥7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大气、水环境	≥3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大气、水环境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和服务对象企业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边居民和服务对象企业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41204014425			

项目名称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临汾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辖区内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25家相关企业按类别、点位、项目、频次进行污染源执法监测，其中安泽8家、古县13家、浮山4家，共设监测点位315个。监测项目分为4大类，其中涉及的水环境监测点位7个，大气环境监测点位165个，环境风险监测点位143个。按照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为市级事权，由各区域监测站负责组织、各分局配合开展监测。上半年至少完成年度计划的40%，根据生态环境监管需要确定，对于监测超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增加监测频次。预算费用86万元（2023年执法监测合同价：古县183.2万元、安泽58.5万元、浮山3.9368万元）。2.涉及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共涉及浮山县6个行政村10个监测点位，按规定要求每半年监测1次、全年2次，预算监测费用3万元（2024年浮山合同价3.48万元）。3.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试剂玻璃器皿购置维护等费用11万元。此项为实验室日常工作开展必需费用。						
立项依据		1.污染源执法监测合同测算依据2.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临汾市2024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9号）6-8页3.临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4年临汾市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临环生态函〔2024〕63号）65、75页4.委托第三方监测报价单测算依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事权职责划分要求，开展本区域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支撑生态环境执法的其他监测及实验室分析化验等相关工作。为改善提升临汾市环境质量和市委、市政府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大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内控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确保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1.辖区内已核发排污许可证的25家相关企业按类别、点位、项目、频次进行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其中安泽8家、古县13家、浮山4家，共设监测点位315个。监测项目分为4大类，其中涉及的水环境监测点位7个，大气环境监测点位165个，环境风险监测点位143个。按照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为市级事权，由各区域监测站负责组织、各分局配合开展监测。上半年至少完成年度计划的40%，根据生态环境监管需要确定，对于监测超标的排污单位，应当增加监测频次。预算费用86万元（2023年执法监测合同价：古县183.2万元、安泽58.5万元、浮山3.9368万元）。2.涉及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共涉及浮山县6个行政村10个监测点位，按规定要求每半年监测1次、全年2次，预算监测费用3万元（2024年浮山合同价3.48万元）。3.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试剂玻璃器皿购置维护等费用11万元。此项为实验室日常工作开展必需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本辖区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系统基本信息和数据的填报，为生态环境执法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定期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重点管控企业污染源执法监测和设计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及支撑生态环境执法的其他监测工作等，同时为改善提升临汾市环境质量和市委、市政府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大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开展本区域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监测及支撑生态环境执法的其他监测工作。为改善提升临汾市环境质量和市委、市政府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重大决策提供重要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设计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	≥2次/年	数量指标	设计日处理能力20吨以上的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	≥2次/年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	≥1次/年		数量指标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	≥1次/年
			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试剂玻璃器皿购置维护等	≥2次/年			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试剂玻璃器皿购置维护等	≥2次/年
		质量指标	提升执法监测能力，保障污染物达标排放	提高30%		质量指标	提升执法监测能力，保障污染物达标排放	提高30%
			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及时性	≥90%			质量指标	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及时性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提升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及时性	≥9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提升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及时性
			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购置规定执行情况	≥95%			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购置规定执行情况	≥95%

成本指标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总成本	≤850000元	成本指标	重点污染源执法监测总成本	≤850000元
	东部站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购置	≤110000元		东部站实验室仪器校准鉴定及耗材购置	≤110000元
	日处理20吨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总成本	≤30000元		日处理20吨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出水水质监测总成本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辖区内居民生活及生态环境向好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持续改善辖区内居民生活及生态环境向好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环境执法监测长效机制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环境执法监测长效机制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4005445

项目名称		资质认定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临汾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10-15天现场指导、初评审及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费用共需8万元。目前，临汾市各区域监测站只有东部站没有资质，如完不成资质认定并取得证书，监测业务只能委托第三方做。							
立项依据		省生态环境厅王帅红厅长《在2024年全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指出，当前我省各级监测站监测设备老化、实验条件简陋的问题较为突出，特别是基层监测能力整体偏弱，布局也不够均衡，还不能完全满足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察等工作需要，对这个问题，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将生态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纳入“一泓清水入黄河”生态保护工程，对标全国先进水平，有计划、分步骤补充完善监测硬件设施，推进生态环境监测仪器设备装备升级改造。各市也要进一步优化区域生态环境监测力量布局，结合实际规范机构设置，争取在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实现“有场所、有人员、有经费”。省厅将在能力建设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帮助提升县级生态环境监测能力。经省厅与市局支持，我站与2024年10月份通过政府采购网先后发布了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大气环境监测能力建设采购项目采购公告及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水环境监测能力提升项目意向公告，届时大气、水采购设备将按要求安装并投入使用。目前实验室基础条件薄弱，距离标准化实验室要求差距很大，为确保2025年完成资质认定和实验室基本达标，拟将现有270平米统一改造为标准化实验室用房，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10-15天现场指导，初评审及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工作，确保2025年6月前取得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和实验室基本达标。							
项目设立必要性		目前，临汾市各区域监测站只有东部站没有资质，如完不成资质认定并取得证书，监测业务只能委托第三方做。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严格按照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内控制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并参照全国监测站标准和资质认定相关要求开展各项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10-15天现场指导、初评审及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费用共需8万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各项工作尽快步入正轨，确保2025年6月前完成监测机构标准化建设，并取得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及参照全国环境监测站标准化建设相关要求，前期对该项目事前绩效进行了反复论证，建立健全标准化实验室和内控管理等制度的落实到位，提高区域监测站的基础保障和监测能力提升，推动开展执法监测和突发环境事件应对能力。		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10-15天现场指导，初评审及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工作，确保2025年6月前取得省级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和实验室基本达标。目前，临汾市各区域监测站只有东部站没有资质，如完不成资质认定并取得证书，监测业务只能委托第三方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现场指导	≥16天	数量指标	聘请专家现场指导	≥16天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	≥25人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	≥25人		
		质量指标	按期取得资质认定证书并达标准验收	100%	质量指标	按期取得资质认定证书并达标准验收	100%		
			监测标准化建设及时性	及时		取得标准化建设及时性	≥90%		
		成本指标	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现场指导费用	≥30000元	成本指标	聘请2-3名专家对资质认定工作进行现场指导费用	≥30000元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费用	≤50000元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考核、学习培训等费用	≤5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正常进行	予以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正常进行	≥7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和监测人员满意度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和监测人员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40227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4月7日，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4月7日，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700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4月7日，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临汾市东部区域生态环境监测站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